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第 TA0059 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王昊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大气污染治理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提出的完善绿色产业政策、优化交通运输结构以及加快建设提升的建议很好。目前，我市工业企业减排已进入瓶颈期，火电、钢铁（冶铸）、焦化、水泥、锅炉（化工）等重点行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基本完成，其他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均控制在低位限值，排放浓度持续下降幅度有限，减排难度日益增加。对此，我市坚持围绕结构减排做文章、下功夫，强化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差异化管控，深化科技支撑，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具体做法如下：

一、优化结构促减排

2018年以来，围绕工业结构，综合考虑市区地形地貌和气象因素，先易后难关停搬迁市区周边18家企业，退出市区5家集中供热企业，淘汰整治107家环保不达标企业，8家钢铁（冶

铸)企业、3家焦化企业、4家水泥熟料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27台3253.5蒸吨燃煤锅炉完成淘汰(全市域35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实现动态清零,保留的50台35蒸吨以上燃煤锅炉全部实现超低排放),年减排烟尘672.11吨、二氧化硫1279.28吨、氮氧化物5996.12吨(再加上其他涉气企业治污升级和强化管控,累计年减排烟尘921.85吨、二氧化硫2062.16吨、氮氧化物6639.76吨)。围绕能源结构,不断加快清洁取暖改造步伐,在2017—2020年实施北方地区清洁取暖试点项目及“煤改气”“煤改电”的基础上,2022—2024年实施了上党革命老区散煤清零工程(完成清洁取暖改造3.29万户),累计完成清洁取暖改造34.09万户,年减少燃煤102万吨。围绕交通结构,在2017—2023年全面淘汰黄标车、老旧车及国四燃油车,禁用国五车的基础上,2024年,全面加快推进移动源新能源化,市区及周边241辆商混车完成新能源替代,占比47.8%。另外在“公转铁”方面,我市正在推进的7个煤炭重点铁路专用线项目,其中2个核准项目:晋煤东大郑庄专用铁路与里必煤矿铁路专用线,已取得太原铁路局初步设计批复并完成了EPC招标工作;高平市西部专用铁路线已取得了郑州铁路局初步设计批复,并将于今年开工建设。其它5个项目:山西晋煤沁秀龙湾能源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申家庄铁路专用线改扩建、东宝铁路专用线改扩建、郑州局铁路联合运销站铁路专用线改扩建和晋城市西北部专用铁路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

二、精细管理促减排

2018年以来，我市在全省率先开展了重点行业企业绩效评级，严格按照绩效评级结果实施差异化管控，确保绩效优、排放少的企业多生产，绩效差、排放多的企业少生产，倒逼企业提标升级、绿色转型。同时，集中开展工地扬尘提升整治、“散乱污”（堆场）清理整治、秸秆禁烧、“黑土场”规范整治、道路清扫保洁、餐饮油烟治理、烟花爆竹禁燃禁放以及国控点周边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等一系列社会面源综合整治行动，最大限度降低本地污染源排放。

三、科技支撑促减排

一是强化“技防”实时监管。2019年以来，我市在全省率先实现工业企业在线监控“全覆盖”，全市201家工业企业安装污染源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711家大宗物料运输企业安装无组织颗粒物（TSP）自动监测设备，745家纳入错峰生产范围的涉气企业安装用电监管设施，实现对全市工业企业的实时监控。同时，通过布设233套网格化微型站、57套乡镇空气站、37套企业空气站、13套工业园区空气站、1个道路交通空气站、1个铁路货场空气站，安装高空监控摄像头和门禁系统，并综合利用无人机、走航监测等手段，实时监测预警主要污染源排放和区域污染传输情况，推动生态环境监管提质增效。

二是强化精准研判预警。建立完善大气污染防治“日调度、周分析、月通报”机制，推动精准溯源、精细管控。每日由驻市

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组织市气象局、“一市一策”专家组以及先河环保、名赫环保等第三方技术专家团队对未来3—7日的气象条件和空气质量情况进行预测研判，综合分析污染成因，提出工业、社会源管控建议，第一时间推送各相关单位，要求严格落实，结果及时反馈。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深入推进蓝天保卫战。持续加强工业源精准化治理和社会源精细化管控。强化结构减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市区周边20公里不再新上涉气项目；稳步推进市区周边污染企业关停退出。推进重点行业提标升级，加快全市247台传统煤化工间歇式固定床气化炉淘汰升级任务；实施钢铁（冶铸）行业一氧化碳深度治理，有效降低一氧化碳排放；巩固提升水泥、焦化企业超低排放改造成效。推进机动车新能源替代，提高新能源车辆（机械）使用比例。深化面源治理，狠抓“五尘”同治，全面提升施工扬尘治理能力和水平，严格落实差异化管控措施；对市区、园区道路开展常态化清扫保洁，实施“以克论净”；因地制宜采取硬化、绿化、美化等措施，深度治理裸地扬尘；依托网格化管理体系，集中清理整治“五堆”（砂堆、渣堆、煤堆、土堆、垃圾堆等），严防“散乱污”（堆场）死灰复燃；对工业企业扬尘开展全工序、全环节治理。市区重点区域禁止露天烧烤，引导烧烤摊点入室经营；继续抓好餐饮油烟整治，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加快短板补齐，加强预测预报和分析研判，在高温时段不间断开展走航监测，精准溯源、及时处置；持续推进低（无）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组织专家团队开展入企帮扶，提升管理水平，有效减少臭氧污染。

感谢您对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王海波

承 办 人：陈丽平

联系电话：2026827

